

证券代码：837961

证券简称：国瑞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国军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规定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国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：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已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一致选举王国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年4月17日）至第四届董

事会任期届满。王国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王科学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：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长王国军先生提名，公司拟续聘王科学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 年 4 月 17 日）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王科学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张勇（1981）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：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长王国军先生提名，公司拟续聘张勇先生（1981）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 年 4 月 17 日）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张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张勇（1984）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：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长王国军先生提名，公司拟任聘张勇先生（1984）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年4月17日）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张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李安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长王国军先生提名，公司拟续聘李安伟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年4月17日）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李安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刘汉芝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长王国军先生提名，公司拟续聘刘汉芝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（2025年4月17日）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刘汉芝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7日